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09-006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9年3月26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参加会议董事8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董事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管理制度》全文详见2009年3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全文详见2009年3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全文详见2009年3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章程修正案见附件。此议案需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全文详见2009年3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全文详见2009年3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2009年3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具体实际情况,从对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考虑,拟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公司总经理薪酬标准:20万人民币/年(税前);

公司副总经理薪酬标准:10万人民币/年(税前);

公司财务总监薪酬标准:10万人民币/年(税前);

公司董事会秘书薪酬标准:10万人民币/年(税前)。

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兼职的,只领取一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上述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财务部按月发放,于2009年1月起执行。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具体实际情况,拟确定公司董事津贴如下:

董事长津贴的标准:20万人民币/年(税前);

根据《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5万元人民币/年(税前);

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外,在公司均有兼职。董事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领取对应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按照公司的薪酬制度,领取对应的职位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上述人员的津贴和薪酬由公司财务部按月发放,于2009年1月起执行。

本议案须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007)详见2009年3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0.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2009年4月11日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09-008)详细内容见2009年3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3月27日

附件: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原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可以以现金或股票形式分配利润。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持续、稳定。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修改为: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可以以现金或股票形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持续、稳定。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09-007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流动资金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为了发展经营需要,向中信银行天津分行保税支行申请提用总额度为4,000万的综合授信业务。公司拟与中信银行天津分行保税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在债权人中信银行天津分行保税支行处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保证总金额为综合授信金额的120%即人民币4,800万元。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70万美元(2008年12月16日公告过的向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增资到800万美元事项尚在办理中)

注册地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外环北路 1号 2-B008-5 室

法定代表人:陈传贤

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及配套板材的设计、制造、安装;承接与以上相关的土建工程。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天津东南总资产为19,864.62万元,总负债为13,830.4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9.62%;2008年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7,396.31万元,营业利润130.94万元;净利润139.01万元。(此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2009年4月28日公司披露的2008年年度报告存在差异,具体数据请以2008年度报告为准)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

三、董事会意见

经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通过了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天津分行保税支行申请提用总额度为4,000万的综合授信业务,并同意为该项授信业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张少龙先生、张旭先生和汪祥耀先生对《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需要为生产经营筹措所需资金。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使用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筹措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拟提供的担保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内容,同意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使用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2,865万元(全部是为子公司的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35.0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09-008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年4月11日上午10:20

2、股权登记日:2009年4月8日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新林周村)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4月8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议案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三: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四:审议《关于修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议案五:审议《关于制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六:审议《关于制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议案七:审议《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八:审议《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九:审议《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a)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新林周村

邮编:311209

3、登记时间:自2009年4月8日开始,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4、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571—82783358 传真:0571—82783358

(3)会议联系人:田金明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3 月 27 日

附件一:会议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4月11日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股东登记表

截至2009年4月8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东南网架(002135)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股东帐户号:

持股数:

2009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09-009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9年3月26日下午在浙江省杭州市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殷建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具体实际情况,拟确定公司监事津贴如下:

监事会主席津贴的标准:0万人民币/年(税前);

其余监事津贴的标准:0.48万人民币/年(税前);

监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按照公司的薪酬制度,另领取对应的职位薪酬。

上述人员的津贴和薪酬由公司财务部按月发放,于2009年1月起执行。

本议案须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2009年3月27日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9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267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编号:临2009-9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于2009年3月26日上午9:00在台州市椒江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名,代表股份256,898,3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18%。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白骅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审议讨论,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提案进行了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5,683,310.59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7,568,331.06元,加上公司上年度未分配利润466,827,091.70元,扣除2008年6月已分配的现金股利44,928,000.0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80,014,071.23元。

本着既能及时回报股东,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以2008年末总股本44,92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00元(含税),总计可分配利润支出总额4,492.8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2008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董事变动的提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选举楼国庆先生、陈伟保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同意沈光明先生、李钢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意孔众先生辞去董事职务。

董事候选人简历:

楼国庆:男,出生于1963年7月,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浙江理工大学(原浙江丝绸工学院),获工学学士学位,后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学第二学士学位,就读于浙江经济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83年参加工作,曾在浙江省轻工业厅丝绸公司任助工,在浙江省计经委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工业办副主任,在浙江省余杭市政府任副市长,在浙江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伟保:男,出生于1964年10月,高级会计师。毕业于浙江金华供销学校,后就读于浙江广播大学、浙江大学研究生院,研究生学历。1984年参加工作,曾在杭州市粮油食品土产畜产进出口公司任主办会计,在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副经理、资产财务部部长,现任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董事选举结果如下:

(1)选举楼国庆先生为董事;

同意256,898,34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2)选举陈伟保先生为董事。

同意256,898,34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监事变动的提案》;

同意监事石兰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提案》;(特别决议)

根据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组织机构调整后的实际情况,特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1)第一百七十四条

原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遵守下列规定:

(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三)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现修改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遵守下列规定:

(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二)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三)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第一百二十四条

原为: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应当于会议召开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该通知以公司传真机输出的发送报告上所载的日期为送达日期。

现修改为: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应当于会议召开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传真、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其中传真通知以公司传真机输出的发送报告上所载的日期为送达日期。

(3)第一百八十五条

原为: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由专人或者以预付邮资函件(如登记地址在中国境外或港澳台地区,应以挂号、空邮邮寄)发送董事;或者以书面传真方式发送董事。

现修改为: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由专人或者以预付邮资函件(如登记地址在中国境外或港澳台地区,应以挂号、空邮邮寄)发送董事;或者以书面传真方式发送董事;或者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送董事。

(4)第一百八十六条

原为: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由专人或者以预付邮资函件(如登记地址在中国境内或港澳台地区,应以挂号、空邮邮寄)发送监事;或者以书面传真方式发送监事。

现修改为: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由专人或者以预付邮资函件(如登记地址在中国境内或港澳台地区,应以挂号、空邮邮寄)发送监事;或者以书面传真方式发送监事;或者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送监事。

(5)将公司章程中总经理、副总经理称谓统一改为总裁、副总裁。

(6)公司章程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根据以上修改内容修订。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重大项目投资计划的提案》;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提案》;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上述第9、10、11项提案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09年3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增发新股相关决议有效期的提案》;

公司于2008年7月7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即自2008年7月7日至2009年7月6日。

根据公司公开增发新股的实际进度,为保障公开增发的顺利实施,特将公开增发新股相关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原发行方案不变。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提案》;

同意继续聘任浙江天健东方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同意支付其2008年度审计费用100万元。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楼建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认为本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67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编号:临2009-10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于2009年3月26日下午2:00时在台州市椒江区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举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名,代表股份256,898,34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18%,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白骅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审议讨论,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提案进行了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性质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特别决议)

鉴于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外资股东三龙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公开交易系统分次减持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已不足1%,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申请变更为内资企业,同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如下:

1、第七条

原为:公司为永久存续的上市的合资(港资)股份有限公司。

现修改为:公司为永久存续的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

为便于办理工商登记变更工作,特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负责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有关手续。

同意256,898,341股,占出席会议全体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楼建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认为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股票简称:SST光明 股票代码:000587 公告编号:2009-013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适用年度业绩预告情形)
2.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经进一步测算,本公司全年业绩预计亏损17800万元。
3.业绩预告修正未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 17,984,289.00元
2.每股收益:0.10元
三、与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含业绩预告修正)内容的差异
1.已经披露的关于本公司全年业绩预告情况如下:
公司于2008年10月2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08年度全年业绩预告,主要内容:公司预计全年业绩亏损9000万元。
四、业绩修正情况说明
董事会关于业绩预告出现重大差异的具体原因说明:
(一)部分关联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影响;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金的提取采用账龄分析法。
2008年9月26日,伊春市政府宣布了《关于对光明集团实际控制人冯永明依法刑事拘留的决定》,并成立了由市委、市政府牵头的稳定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组、股改组、生产经营指导组和企业清产核资组。企业清产核资组在对光明集团产权及关联关系进行全面调查基础上进行了清产核资,将原单独核算的多家经销公司并入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称"电子商务"),2008年12月27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自然人冯永明变更为伊春市国资委,即伊春宏远实业有限公司(国有独资)持有(股本8,2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36.936%)。由于企业清产核资组将原单独核算的经销公司并入电子商务,2008年度使公司绝大部分原对多家经销公司的应收账款统一对电子商务,变成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将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符合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披露的"四、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应计提12,389万元,若按原账龄分析法对应计提坏账准备5,579万元,上述光明集团管理体制的变更导致了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单独减值测试,致使2008年多计提坏账准备6,810万元。
(二)本期或有负债补提2,012万元;
截止2008年12月31日,由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伊春美华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称"伊春美华")贷款本息5,333万元,2007年末公司根据其偿债比例预计或有负债2,382万元,2008年因伊春美华计提贷款利息及财务状况继续恶化,偿债比例由2007年50%下降到17.6%,公司按照2008年偿债比例补提或有负债2,012万元。
基于上述二点原因,最终导致公司本年业绩预告亏损增加8,822万元。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计,公司08年度业绩情况以经审计的公司2008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09-19号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售股份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3月26日接到控股股东中国农业银行常德市分行通报,中国农业银行常德市分行于2009年2月7日至2009年3月25日通过集合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权62285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加上2008年12月19日至2009年2月6日减持的股份数额,共减持168717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9%,至此中国农业银行常德市分行仍持有本公司股份112256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特此公告。

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056、200056 证券简称:深国商、深国商B 公告编号:2009-05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07年2月28日—2009年3月25日	425.32	1.93%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60.08	5.25%	734.76	3.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60.08	5.25%	734.76	3.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其间任意30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1%。

2、关于减持前持有股份的说明:

至2007年2月27日,深圳市泰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1073.10万股公司股票,公司已发布了公告(公告编号2007-12,详见2007年2月27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网);2008年10月8日,公司另一股东大埔和昌化工有限公司偿还给泰天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垫付对价869,877股股票,泰天公司本次减持前累计共持有1160.08万股。

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沙河股份 公告编号:2009-010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3月26日上午9时30分;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商城七楼本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胡皓华先生(董事推选);

6、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64,591,42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2.02%。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对会议提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汇通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长沙沙河水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的人民币1.5亿元贷款提供担保;

同时公司承诺:1.本公司对借款人(长沙沙河水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的投资真实自愿,来源合法,在归还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汇通支行贷款本息前保证不抽资、不撤资、不挪用资金;2.由于销售或成本上升等因素导致项目资金缺口时,及时补充自由资金,确保项目如期完工。

同意64,591,4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四、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舒保华律师、吴梅山律师;

3、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125 股票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09-010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通知及会议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会议召开时间延期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在2009年3月31日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刊登于2009年3月17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由于会议原订召开日与会议通知公告日间隔不足十五天,因此现将本次会议召开时间向后顺延一天,即现场会议召开时间改为4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改为2009年4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改为2009年3月31日15:00至4月1日15:00。原审议事项、召开方式及程序不变,原股权登记日2009年3月26日也不变更。

二、本次会议的相关提示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09年4月1日(星期三)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4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3月31日15:00至4月1日15:00。

2、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湘水埠公司四楼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4、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议案1、审议《关于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3、审议《关于与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碳酸锰购销协议>的议案》。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3 月 27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_____(或本人)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1)《关于以暂时闲置的募